

敬啟者：

就 2016 年立法會選舉及 2017 年行政長官選舉方式，本人有以下意見：

2016 年立法會選舉

在 2016 年立法會功能組別選舉，必須加強代表性，建議全面取消公司及團體票，杜絕個人如控制超過一間公司有超過一票的不公平現象。公司票改為公司董事（包括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）個人票。團體或工會票改為團體／工會理事／執委個人票，甚至是團體會員的個人票。例如金融服務界可改為註冊的持牌金融從業員為選民；保險界可改為由註冊保險經紀為選民。

重新檢討各功能組別的成員資格。如航運界交通中，香港機場管理局（Hong Kong Airport Authority）是其中一名選民。機管局主席及董事局成員由政府委任，它的投票意向如何，值得關注。

在 2016 年立法會地區直選，建議由三十五席增至四十席。由於幅員廣闊及因應社會環境變化，建議增設新界北選區（包括現時北區及元朗區），方便議員照顧該區選民利益。新界東選區改由葵青，荃灣，屯門及離島區組成。新界西選區改由大埔，沙田及西貢區組成。

分組點票必須取消。或者政府的議案也必須分組點票，以達到公平原則。

2017 年行政長官選舉

由於公司／團體票改為個人票，加強了功能組別的代表性，加上功能組別團體已經包括工商金融界，專業界別如會計師，醫生，律師，社工，保險經紀，金融從業員，工會。與現時行政長官選舉委員會的界別接近；地區直選比例多於一半，具廣泛代表性，建議以 2016 年當選的全部七十五名立法會議員自動為提名委員會委員，絕對符合基本法要求。

有意參選行政長官選舉的人士，必須取得最少十五位立法會議員提名，才可成為候選人，再由全港選民一人一票，以簡單大多數方式選出行政長官。此舉的好處，是行政長官候選人必須取得香港政黨支持，有執政聯盟的意義。從而鼓勵香港政黨培養執政意志，肯投入資源做政策研究，捍衛本土利益，提出解決香港本土問題的施政方針，培育執政人材。而

得票率高的立法會議員會非常受歡迎，候選人們中誰有他們的背書，對其民望有正面影響。以後，政黨必須靠政績爭取選票。預設失敗，不斷失敗，不斷爭取，選舉時經常告急，選民經常要含淚投票，不用靠政績便有選票的情況成為歷史，有助香港撥亂反正。而功能組別議席的既得利益者，除自身利益，也要考慮社會整體利益，也有助團結港人。

日前英國解密檔案中，英國政府曾考慮在香港選舉一名 Chief Minister。說明西敏寺模式適合香港。

由於行政長官必須取得政黨支持及提名才可成為候選人，是否具有政黨背景已經不重要。但長遠而言，行政長官需由非政黨背景人士出任的理由已不合時宜，不適應普選後的社會環境。普選立法會及行政長官後，政黨政治必然出現，這個要求必須取消。

基本法乃北京共產黨政權（下稱共產黨政權）與香港政府共同遵守的憲法。所謂實質任命權，聲稱共產黨政權可無限次否決由全港選民一人一票選出的行政長官，反映共產黨的獨裁專政，視香港為殖民地的本質。如共產黨政權真的堅持，本人根據基本法第五十二條精神建議，共產黨政權只有一次拒絕委任的權力。如共產黨政權拒絕委任當選人為候任行政長官，可以在四十五日後重選。如該名當選人繼續當選，因眾望所歸，共產黨政權必須委任該名當選人為候任行政長官。即使他人當選，共產黨政權也沒有拒絕委任的權力。相信此建議可平衡北京與香港的利益。如共產黨政權仍然拒絕接受，強調可無限次否決，反映它視法律於無物，行政長官普選根本不是普選，共產黨政權必須承擔後果。

至於公民提名，本人認為因本港政黨的離地本質，仍未有執政意志及執政經驗，2017年不是適當時機引入。建議在2022年，甚至2027年才考慮加入公民提名。

此致
立法會政制事務委員會及全體立法會議員

覃浚圻謹啟
2014年1月11日